

证券代码:600297

证券简称:广汇汽车

公告编号:2023-107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拟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公司尚未回购股份。

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实施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股份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日